

证券代码：300486

证券简称：东杰智能

公告编号：2023-019

债券代码：123162

债券简称：东杰转债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娄刚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应了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蔺万焕先生对公司2022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向董事会进行了汇报，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经理蔺万焕先生的报告，认为2022年度公司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和《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为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提供了保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行”）出具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一创投行出具了《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

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及独立董事、审计机构、独立财务顾问、保荐机构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期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报告。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其在 2022 年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出具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并根据其工作量双方协商确定具体审计报酬。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制度及公司其他相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2022 年度经营情况及岗位职责，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的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全体董事与本议案所议事项具有关联关系或利害关系，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同意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一创投行出具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3〕2-243 号）。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2022 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太原中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新办公楼即将启用, 为企业实际经营地址保持一致, 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 并同步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变更登记事宜, 具体变更最终以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及实际情况，经过谨慎研究，决定对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一创投行出具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